

#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苏文金)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2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为公司的长远发展献言献策。

现将 2022 年度本人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出席公司会议的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召开 6 次董事会、2 次股东大会，本人均按时参加了上述会议。会议召开前，在公司证券部的配合下本人及时获取了会议审议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经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 二、日常工作情况

2022 年度，根据各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保障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本人在履职期间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一起，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积极研究分析，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责，就公司相关事项行使董事投票权及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如下：

（一）2022 年 2 月 14 日，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对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2 年 4 月 10 日，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关联交易、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对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上，对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 2022 年 6 月 2 日，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对转让 SDC2 产品权益及子公司艾之维股权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 2022 年 7 月 29 日，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

2022 年度，通过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和业务交流等方式，本人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与公司经营管理人员保持常态化沟通，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专业性建议。

###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 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和核查，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未发现遗漏、虚假陈述等情况，切实维护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二) 本人深入了解了公司日常经营及公司治理制度的执行情况，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经营风险和内部控制缺陷。公司目前的内控体系能够为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发展及规范运营提供保证。本人重点研究和审核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在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规范经营等方面起到了应有的作用。

### **五、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持续学习上市公司及资本市场最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各类培训，加深对于公司规范治理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参会议事、履行职责的能力，为公司的合理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

好的意见和建议。

## 六、其他工作情况

- (一) 报告期内，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二) 报告期内，未发生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三) 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为公司经营发展建言献策。2023年，将继续坚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的经营决策提供更多建设性建议，促进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维护好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苏文金

2023年4月15日